

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處理海關清關程序
2. 編號	LOCUIE205A
3. 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公司及貨運代理等公司。具此能力者，能按政府部門程序及要求，處理海關清關事宜。
4. 級別	2
5. 學分	6（僅供參考）
6. 能力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海關清關的基本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瞭解海關清關及查驗貨物的目的和相關人員的職責 ◆ 瞭解海運貨物運輸的處理程序 ◆ 瞭解海關查驗貨物的形式，如抽查、外形查驗等 ◆ 懂得使用互聯網預約查驗被扣押的海運貨物 ◆ 認識海關、付貨人或承運人的權責 ◆ 認識海關查驗的地點及查驗工序 ◆ 瞭解進出口或轉口貨物的徵稅、監管費用等 ◆ 瞭解查驗時有關賠償損失的處理 ◆ 瞭解特殊貨物，如暫時進口貨物、展覽品的清關程序 ◆ 認識課稅品及管制貨品的清關程序 <p>6.2 處理海關清關程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準備清關所需的文件 ◆ 進行網上預約申請、更改、取消和查詢 ◆ 通知貨主及其代理派員到場監督查驗貨物 ◆ 若作為貨主代表，需指導工作人員搬移、開拆或重封貨物包裝 ◆ 監察海關的貨物檢驗工作 ◆ 若有損毀事故，填寫報告書以作記錄 ◆ 獲取清關放行文件

	◆ 記錄有關查驗貨物及清關事宜
7. 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(i) 能夠依照政府部門程序及要求，完成清關手續。
8. 備註	